证券代码：688539　　证券简称：高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1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额度：拟使用人民币15,900万元的超募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1%。

● 承诺事项：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华科技”）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5,900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2月2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22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20万股。公司每股发行价格38.22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26,890.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0,337.8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6,552.60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53,152.60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4月13日出具了《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29005号）。

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基本情况

根据《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高华生产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26,640.28	26,600.00
2	高华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16,895.10	16,8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63,535.38	63,400.00

三、前期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3年6月5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总计15,9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53,152.60万元的比例为29.91%。此事项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10,000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2025年3月14日，此次回购股份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103,6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回购最高价格为30.52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19.74元/股，回购均价为23.98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440,345.7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四、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以满足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53,152.60万元，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15,9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91%。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五、相关承诺及说明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5,9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39　　证券简称：高华科技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5,222,251.21	75,011,959.64	-1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91,273.85	18,780,658.79	-7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1,537.03	16,732,967.21	-10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94,214.98	-43,973,286.5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0	-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0	-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2	1.06	减少0.8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4,427,492.45	13,800,339.93	4.5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2.12	18.40	增加3.7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16,925,629.94	1,963,322,285.86	-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26,555,084.66	1,739,240,199.33	-0.7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8,482.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400,350.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6,021.65	
合计	4,782,810.8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180,509.64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359,767.44	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故将其本期 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81	主要受部分产品降价、合同签订进度等因素影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同时客户对产品的性能及服务要求较高，导致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93	主要受部分产品降价、合同签订进度等因素影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同时客户对产品的性能及服务要求较高，导致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回款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8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8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维平	境内自然人	34,160,000	18.37	34,160,000	34,160,000	无	0
单磊	境内自然人	25,270,000	13.59	25,270,000	25,270,000	无	0
余德群	境内自然人	21,770,000	11.71	21,770,000	21,770,000	无	0
黄标	境内自然人	21,770,000	11.71	0	0	无	0
陈新	境内自然人	5,600,000	3.01	0	0	无	0
赵建平	境内自然人	5,300,000	2.85	0	0	无	0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480,000	2.41	0	0	无	0
国投创合(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4,200,000	2.26	0	0	无	0
南京高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48,000	1.75	0	0	无	0
赵吉	境内自然人	2,600,000	1.40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黄标	21,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70,000				
陈新	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0				
赵建平	5,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0,000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80,000				
国投创合(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0				
南京高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8,000				
赵吉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87,608	人民币普通股	2,287,608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三零二组合	1,756,085	人民币普通股	1,756,085				
陈路	9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李维平、单磊、余德群为一致行动关系，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为共同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前十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第九名）报告期未持有的普通股数量为2,103,671股，未纳入前十名股东列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9月13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7）。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103,6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回购最高价格为30.52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19.74元/股，回购均价为23.98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440,345.7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6,480,774.65	516,360,263.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8,696,705.48	507,324,680.8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526,933.95	49,871,102.82
应收账款	393,423,444.45	367,898,068.34
应收款项融资	17,854,311.76	18,062,171.62
预付款项	9,782,975.91	4,297,673.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58,643.53	964,648.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9,954,367.69	159,718,910.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68,555.66	2,540,522.46
流动资产合计	1,559,846,713.08	1,627,038,041.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5,113,235.31	66,465,067.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81,930.66	6,948,352.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880,069.11	44,033,939.0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967,542.27	110,094,670.48
在建工程	69,665,268.39	67,444,194.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74,573.38	2,548,663.56
无形资产	15,774,634.98	15,549,889.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53,076.30	8,295,482.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46,839.67	12,920,426.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321,746.79	1,983,556.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7,078,916.86	336,284,243.97
资产总计	1,916,925,629.94	1,963,322,285.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12,666.67	20,012,66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945,381.14	15,701,557.75
应付账款	100,522,940.51	102,720,690.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13,958.26	3,623,013.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868,925.96	15,957,265.45
应交税费	1,557,134.17	9,733,260.61
其他应付款	94,887.41	401,982.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9,928.24	1,633,736.79
其他流动负债	1,197,338.24	18,417,347.87
流动负债合计	155,383,160.60	188,201,521.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7,358.65	847,834.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147,188.09	6,150,125.04
递延收益	28,522,837.94	28,882,605.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987,384.68	35,880,564.56
负债合计	190,370,545.28	224,082,086.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5,920,000.00	185,9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9,477,190.58	1,299,277,773.91
减：库存股	50,440,345.74	34,160,999.37
其他综合收益	-4,690,358.94	-4,293,900.1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290,588.29	44,290,588.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1,998,010.47	248,206,736.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26,555,084.66	1,739,240,199.3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26,555,084.66	1,739,240,199.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16,925,629.94	1,963,322,285.86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222,251.21	75,011,959.64
其中：营业收入	65,222,251.21	75,011,959.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657,166.28	52,840,901.54
其中：营业成本	37,803,948.49	29,799,572.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22,800.14	997,486.34
销售费用	1,832,424.80	2,092,027.16
管理费用	9,149,758.52	8,827,081.01
研发费用	14,427,492.45	13,800,339.93
财务费用	-379,258.12	-2,675,605.73
其中：利息费用	172,320.97	21,793.43
利息收入	593,494.48	2,700,710.97
加：其他收益	1,798,759.11	673,058.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6,493.20	3,923,366.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1,832.65	-343,243.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8,154.71	-423,051.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0,970.51	-2,922,185.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00,962.09	-2,270,298.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26,559.35	21,151,948.4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302,822.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26,559.35	19,849,126.37
减：所得税费用	-964,714.50	1,068,467.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1,273.85	18,780,658.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1,273.85	18,780,658.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1,273.85	18,780,658.7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6,458.82	-515,969.7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6,458.82	-515,969.7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6,458.82	-515,969.7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6,458.82	-515,969.7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94,815.03	18,264,689.0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94,815.03	18,264,689.0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436,212.86	22,911,979.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7,723.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6,017.70	3,858,79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19,954.10	26,770,771.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59,294.76	16,349,414.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79,519.86	28,917,755.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78,572.08	14,413,247.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96,782.38	11,063,64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14,169.08	70,744,058.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94,214.98	-43,973,286.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6,000,000.00	47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28,325.85	4,269,740.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9,028,325.85	477,269,740.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929,696.05	14,693,132.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2,199,000.00	48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0,128,696.05	498,693,132.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100,370.20	-21,423,391.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133.34	29,5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57,000.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43,133.57	10,029,5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43,133.57	-10,029,5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2.79	4,495.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839,201.54	-75,421,682.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892,114.99	630,531,55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052,913.45	555,109,875.69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39　　证券简称：高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8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在公司5楼51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2025年4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议案补充通知。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晓阳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综上，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内容。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并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全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39　　证券简称：高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0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3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39	高华科技	2025/5/19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李维平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4月19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18.37%股份的股东李维平，在2025年4月28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经公司董事会审查，股东李维平先生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临时提案的时间、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且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序号	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1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2	股东会议事规则
1.3	董事会议事规则
1.4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3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持有18.37%股份的股东李维平先生提议，增加上述议案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5年4月19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23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栖霞大道66号高华科技5楼511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5年5月23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5年5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